**附件1**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大沙头二马路47号4-5层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前两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本公司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五、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监理工作。

六、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七、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分包招标内容的主要部分。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按照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的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

八、本公司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